

重庆市渝北实验小学校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我校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是独立核算的二级预算单位，以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为宗旨。主要职责是抓好基础教育、培养小小能人，组织教育教学，保证教育教学质量。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以学生的人生幸福和生命质量为重点。2023 年，我校实有在职教师数 138 人，退休教师 56 人，全校共 20 个教学班，共有学生 2710 人。

(二) 单位构成

学校内设有办公室、教导处、德育处、安稳办、总务处、财务室、少先队大队部。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35937802.34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937802.34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事业收入 0 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0 元。收入较 2022 年增加 65057.55 元，主要是小学教育拨款经费减少 643384.63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拨款增加 560479.62，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66164.8，住房保障拨款增加 81797.76 元，经费拨款总计增加 65057.55 元。

(二) 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35937802.34 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35937802.34 元，教育支出预算 28337770.62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4591731.48 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1549809.2 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458491.04 元。支出预算较 2022 年增加 65057.55 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2143251.64 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2078194 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937802.34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937802.34 元，比 2022 年增加 65057.55 元。其中：基本支出 35100036.34 元，比 2022 年增加 2143251.64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岗位晋升、工资待遇提高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837766 元，比 2022 年减少 2078194 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课后服务项目和特色学校项目经费等，主要用于校园安保、学生资助、教师发展等重点工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元，比 2022 年增加（或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30000 元，比 2022 年减少 1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比 2022 年减少(或增加)0 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校无相关情况；公务接待费 0 元，比 2022 年减少(或增加)0 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校无相关情况；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0 元，比 2022 年减少 10000 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中央八项规定，认真落实党中央厉行节约的要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比 2022 年减少(或增加)0 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校无相关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是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采购 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37766 元。2023 年单位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2 个，名称是义务教育资助项目，项目金额 38400 元,另一个是校园安保项目，项目金额 400000 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勤执法用车 2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

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颜欢 联系方式：023-86005560